

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25年10月24日，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日海智能”）第六届董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198号马家龙创新大厦B栋17层公司会议室举行了第二十四次会议。会议通知等会议资料分别于2025年10月21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，其中，薛健、季翔、黄海明、赵广宇、刘江平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。会议由董事长肖建波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王彪先生当选为公司董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为保障公司内部治理规范，提高决策效率，经全体董事同意，董事会同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《证券日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《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《证券日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0月27日

附件王彪先生简历：

王彪先生，1975年出生，研究生学历。历任中国银行珠海市分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及拱北支行行长、中国民生银行珠海市分行筹备组副组长、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办公室主任及盐田支行行长、深圳亿晖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、珠海璟富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王彪先生不持有公司股票。王彪先生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其他持股5%以上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。